

证券代码：834076

证券简称：海森环保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顾玉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159,88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99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 6,290,000.00 股，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.59 元/股。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信息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8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9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欧阳志红、欧阳志文、顾玉民、顾玉芳四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--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、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。董事会指派人员开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159,8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次股票定向发行，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《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》，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，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并满足协议中生效条件后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9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欧阳志红、欧阳志文、顾玉民、顾玉芳四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有关事宜，授权内容如下：

（1）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，办理本次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、报备事宜；

（2）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，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、补充；

（3）批准、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、合同；

（4）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；

（5）在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，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、工商变

更登记、股份登记等事宜；

(6) 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；

(7) 本次定向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159,8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涉及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159,88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6日